

臺北市立美術館 函

地址：10461臺北市中山北路3段181號
承辦人：徐膺傑
電話：(02)25957656#520
電子信箱：ruler456456@tfam.gvo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美總字第10630318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館為提升服務品質，訂於本年10月11日起，展示及部分公共空間停止服務，俾進行「全館空調節能改善工程」、「展場更新工程」及內部軟體作業提升，調整期間館舍暫停開放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館舍暫停開放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期間：106年10月11日至107年7月7日。(暫定)

(二)範圍：本館室內展場。

二、館舍暫停開放期間館務工作仍持續辦理，另戶外廣場裝置藝術、徵件等相關藝術推廣活動，請詳見本館臉書(搜尋：臺北市立美術館)或官網(<http://www.tfam.museum//index.aspx?dd1Lang=zh-tw>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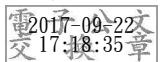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資訊局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、臺北市政府秘書處、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北市政府財政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政府兵役局、臺北市政府主計處、臺北市政府人事處、臺北市政府政風處、臺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、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臺北大

8

教育局 1060925



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政府體育局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20